



Distr.: General  
1 February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环境大会

###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环境大会 第五届会议

2021年2月22日至26日

和2022年2月28日至3月2日，内罗毕（混合）\*

临时议程\*\*项目5

### 国际环境政策和治理问题

## 关于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征聘战略中适用公平地域分配原则的第5/2号决定第18段的执行进展情况\*\*\*

### 执行主任的报告

#### 导言

1. 联合国环境大会（环境大会）第5/2号决定执行部分第18段“请执行主任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一条第三款，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征聘战略中适当考虑到公平地域分配原则，并提交一份关于人力资源的综合报告，供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续会审议”。
2. 本报告从地域和性别视角介绍了环境署员工队伍的数据，并概述了在努力改善地域多样性方面取得的最新进展。报告还概述了本组织的征聘和外联战略以及旨在发展更具包容性的员工队伍的其他举措。这包括投资于发展工作人员的能力以支持新的方案优先事项，建立反馈和汇报机制，以及围绕集体问责制加强组织设计。
3. 这些举措响应了成功落实2022–2025年中期战略的要求，以应对全球环境面临的前所未有的复杂挑战。在此背景下，环境署认识到，为获得执行中期战略所需的知识领导力和技术技能，需要不断提高员工队伍的灵活性、多元性和敬业度，以实现良好的管理和出色的业绩。

\* 根据2020年10月8日举行的联合国环境大会主席团会议以及2020年12月1日举行的联合国环境大会主席团和常驻代表委员会主席团联席会议所作的决定，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于2021年2月23日休会，并预计于2022年2月以现场会议形式复会。

\*\* UNEP/EA.5/1/Rev.2。

\*\*\* 本文件未经正式编辑。

4. 环境署按照联合国秘书处行政架构就行政和人员配置事项采取行动。在这方面，联大 1990 年 12 月 21 日第 45/248 B 号决议第四节重申，第五委员会是联大授权主管行政和预算事项的适当主要委员会。
5. 根据联大的授权，并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一条，环境署有责任确保在征聘工作人员和确定服务条件时的首要考虑是必须满足效率、才干及忠诚之最高标准。环境署还认识到，必须适当考虑在尽可能广泛的地域范围内征聘工作人员，并理解由于其在全球设有机构，因此需要一支多元化、地域和性别均衡，并由符合其核心价值观的机动灵活、才能全面的工作人员组成的员工队伍，以便有效地执行其中期战略和工作方案。
6. 环境署致力于改善本组织的总体地域多样性，并核准了一项战略，旨在落实提高员工队伍地域多样性的原则。该战略包括公平地域分配和加强区域组多样性这两个关键组成部分，旨在提高无人任职和任职人数不足国家的区域代表性，同时减少不均衡，以改善和提高地域多样性。
7. 人力资源厅（人力厅）为联合国系统制定了关于地域多样性的指导方针（A/72/492 和人力厅地域多样性战略），以鼓励打造高绩效和多元化的员工队伍，同时确保改善地域代表性以反映其服务的人口情况。区域组多样性表现在会员国和观察员国代表按地理区域组成的各个区域分组情况。

## 第一节 — 环境署地域多样性和性别均等情况概述

### A. 环境署员工队伍统计数字

1.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环境署的员工队伍由 1 295 名工作人员组成（联合国工作人员）：
  - (a) 782 人为专业及以上职等；
  - (b) 505 人为一般事务职等；
  - (c) 8 人为本国专业干事职等。
2. 工作人员数目从 2019 年的 1 244 人和 2020 年的 1 267 人增加到 1 295 人。
3.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工作人员分布在 37 个工作地点：
  - (a) 1 295 名工作人员中有 519 人在内罗毕（环境署总部）工作地点任职，占专业和一般事务职等工作人员的 40%。
  - (b) 776 名工作人员在总部以外的工作地点工作，占工作人员总数的 60%，职等为专业（36 个工作地点）、一般事务（28 个工作地点）和本国专业干事（6 个工作地点）。
  - (c) 专业及以上职等的 782 名工作人员中有 294 人常驻内罗毕工作地点，占比为 37.6%，其余工作人员分布在总部以外的 36 个工作地点。
4. 附录 1 参考资料—环境署工作人员国籍的完整清单。
5. 附录 2 参考资料—无人任职、任职人数不足和任职人数偏多的国家，联合国秘书处工作人员统计数据。

### B. 公平地域分配

6. 根据人力资源厅 2020 年公布的地域多样性战略，公平地域代表性的目标是使每个无人任职的会员国在本组织都有人任职，并使尽可能多的任职人数不足的会员国的任职人数增加到适当幅度制度规定的人数范围内。
7. 公平地域分配按照联合国大会的适当幅度制度确定，该制度评估每个会员国在联合国工作人员中的适当任职人数。该制度考虑到一部分国际工作人员，即长期、连续或定期任用，以及占用按地域分配的员额或通过青年专业人员方案征聘的人员。适当幅度表每年根据占用地域员额的工作人员数量加以评定。
8.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任职于以公平地域分配为前提的员额（即经常预算员额）的工作人员总数为：
  - (a) 80 名专业及以上职等工作人员。占 782 名工作人员的 10%。
  - (b) 14 名一般事务工作人员。占 505 名一般事务人员的 2.7%。
9. 占用经常预算员额的工作人员全部在环境署秘书处，因为环境署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没有经常预算员额。
10. 公平地域分配是环境署提高本组织人员配置的总体地域多样性的战略的一部分。下图（图 1 和图 2）显示了 2018 至 2021 年期间按秘书处设定的适当幅度制

度分列的环境署专业及以上职等工作人员的细目。应指出的是，适当幅度只适用于按地域分配的员额（经常预算员额）。

图 1  
公平地域分配：按百分比分列的所有专业及以上职等经常预算职位（地域员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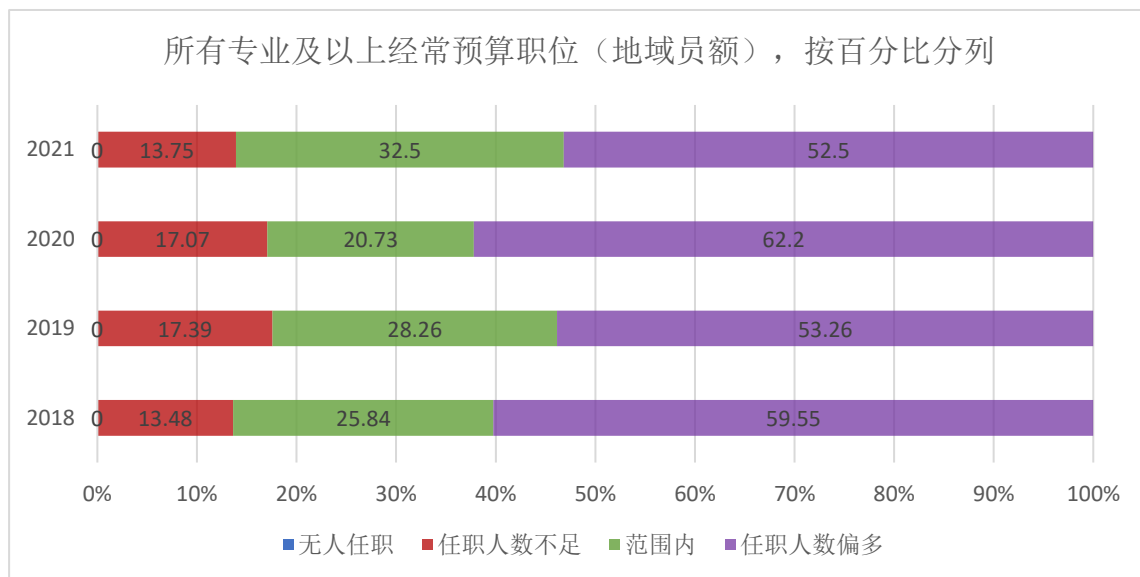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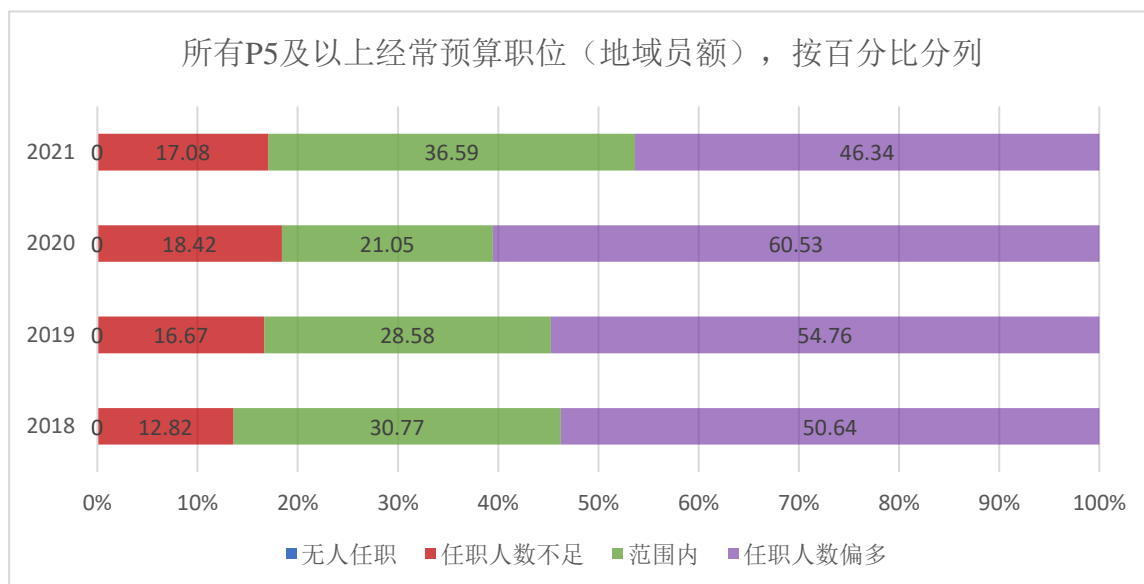


图 2  
公平地域分配：按百分比分列的所有 P5 及以上职等经常预算职位（地域员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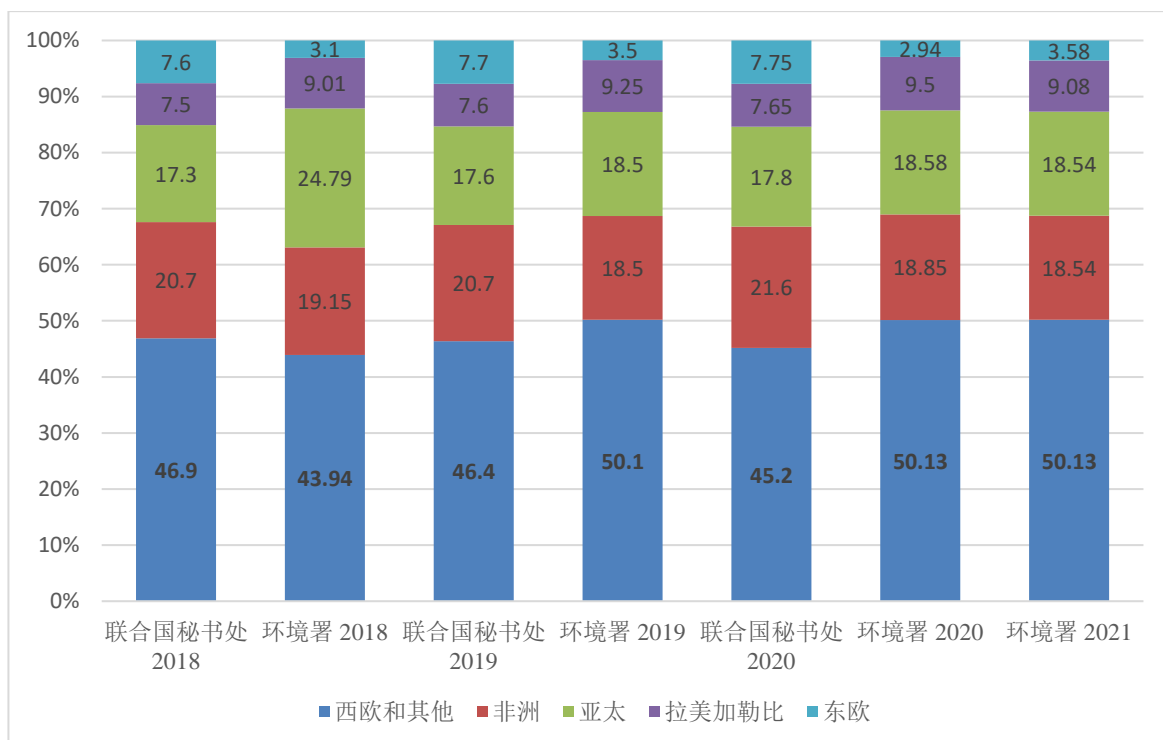
### C. 加强区域组多样性

11. 图 3 概述联合国秘书处的基于联合国区域组多样性的历史人员配置数据，并与包括多边环境协定在内的环境署秘书处的人员配置数据进行比较。环境署的数据涵盖 2018 至 2021 年来自所有资金来源的专业及以上职等的所有工作人员（秘书处和多边环境协定）。

12. 提供联合国秘书处的数据作为比较，以说明我们应当争取提高代表性的领域，并显示环境署在区域组多样性方面的轨迹与联合国秘书处的区域组多样性模式保持一致的情况。

图 3

区域组多样性：环境署秘书处和多边环境协定与联合国秘书处的比较，所有专业及以上职等，按百分比分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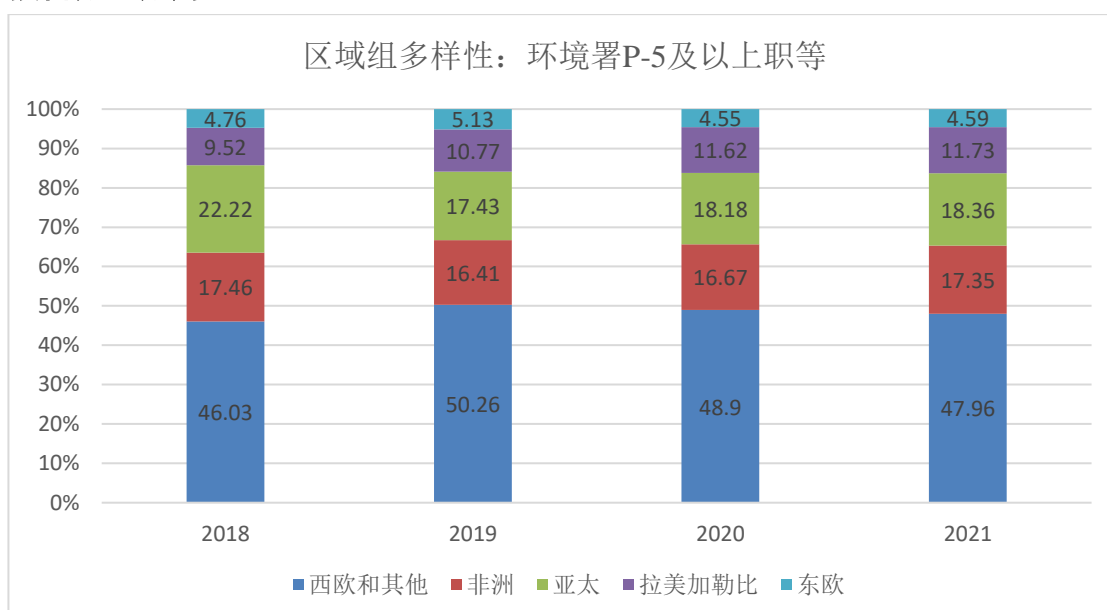
缩略语：西欧和其他 –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亚太 – 亚洲及太平洋国家组；拉美加勒比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东欧 – 东欧国家组。

13. 图 4 提供同一时期环境署 P-5 及以上职等的区域组多样性的历史数据。

\* 联合国秘书处 2021 年的总体数据尚未分发。联合国秘书处 2018 和 2019 年的数据来自 2020 年 1 月的人力厅地域多样性战略。

图 4

**区域组多样性：包括多边环境协定在内的环境署秘书处的 P-5 及以上职等，按百分比分列**



缩略语：西欧和其他 –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亚太 – 亚洲及太平洋国家组；拉美加勒比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东欧 – 东欧国家组。

14. 通过两组数据进一步探讨环境署区域组多样性的细目，即仅针对环境署秘书处的数据和仅针对环境署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的数据。

15. 表 1A 和 1B 仅显示环境署秘书处的区域组多样性，不包括环境署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表 1A 指 2018 至 2021 年仅在环境署秘书处的所有专业及以上职等工作人员的区域组多样性，表 1B 指同一时期 P-5 及以上职等的区域组多样性。

表 1A

**区域组多样性：环境署秘书处（不含多边环境协定）专业及以上职等，按百分比分列**

年	西欧和其他	非洲	亚太	拉美加勒比	东欧
2018	50.93	16.69	18.17	8.66	2.38
2019	50.76	15.91	20.64	9.14	3.39
2020	48.73	19.59	19.75	9.39	2.55
2021	48.76	19.25	19.88	8.54	3.42

表 1B

**区域组多样性：环境署秘书处（不含多边环境协定）P-5 及以上职等，按百分比分列**

年	西欧和其他	非洲	亚太	拉美加勒比	东欧
2018	56.29	16.56	15.89	6.62	4.64
2019	57.62	9.83	18.54	7.95	5.96
2020	52.69	14.37	17.96	10.18	4.79
2021	51.87	15	19.38	9.38	4.38

16. 表 2A 和 2B 仅显示 2018 至 2021 年期间环境署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不含秘书处）的区域组多样性，其中 2A 仅显示所有多边环境协定的专业及以上职等，2B 仅显示多边环境协定的 P-5 及以上职等。

表 2A

**仅环境署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的专业及以上职等，按百分比分列**

年	西欧和其他	非洲	亚太	拉美加勒比	东欧
2018	57.02	16.53	9.92	9.92	6.61
2019	56.2	15.7	11.57	10.74	5.79
2020	57.85	15.7	12.4	9.09	4.96
2021	56.52	15.22	12.32	11.59	4.35

表 2B

**仅环境署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的 P-5 及以上职等，按百分比分列**

年	西欧和其他	非洲	亚太	拉美加勒比	东欧
2018	34.29	22.85	14.29	22.86	5.71
2019	31.43	22.86	17.14	25.71	2.86
2020	29.41	29.41	17.65	20.59	2.94
2021	30.56	27.78	13.89	22.22	5.56

**D. 环境署和环境署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的征聘**

17. 秘书处和多边环境协定内的环境署工作人员的征聘情况见下表。征聘的定义是环境署任用来自联合国系统外的工作人员、环境署任用来自联合国其他实体的工作人员，以及环境署内部的调动，包括改派和晋升。

18. 表 3A 显示环境署秘书处和环境署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的工作人员征聘和调动情况，表 3B 显示 P-5 及以上职等的调动情况。表 4A 显示环境署秘书处内的工作人员征聘和调动情况，表 4B 显示 P-5 及以上职等的调动情况。表 5A 显示环境署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内的工作人员征聘和调动情况，表 5B 显示 P-5 及以上职等的调动情况。所有工作人员调动都包括在内，而不论供资来源。

表 3A

**环境署秘书处和环境署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的所有专业及以上人员征聘情况**

	西欧和其他	非洲	亚太	拉美加勒比	东欧	共计
2020	21	12	9	6	0	48
2021	82	20	38	20	8	168

表 3B

**环境署秘书处和环境署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的所有 P-5 及以上人员征聘情况**

	西欧和其他	非洲	亚太	拉美加勒比	东欧	共计
2020	2	4	1	2	0	9
2021	13	5	7	6	3	34

表 4A

## 仅环境署秘书处所有供资来源的专业及以上职等征聘情况

	西欧和其他	非洲	亚太	拉美加勒比	东欧	共计
2020	16	10	8	5	0	39
2021	63	16	32	18	6	135

表 4B

## 仅环境署秘书处所有供资来源的 P-5 及以上职等征聘情况

	西欧和其他	非洲	亚太	拉美加勒比	东欧	共计
2020	1	3	1	2	0	7
2021	10	4	6	5	2	27

表 5A

## 仅环境署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的专业及以上职等征聘情况

	西欧和其他	非洲	亚太	拉美加勒比	东欧	共计
2020	5	2	1	1	0	9
2021	19	4	6	2	2	33

表 5B

## 仅环境署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的 P-5 及以上职等征聘情况

	西欧和其他	非洲	亚太	拉美加勒比	东欧	共计
2020	1	1	0	0	0	2
2021	3	1	1	1	1	7

## E. 环境署在性别均等方面取得的进展

19. 环境署还遵循联合国全系统性别均等战略。2021–2023 年增订报告将重点关注专业及以上职等的目标实现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人员配置数据显示，到 2021 年底，环境署的 8 个职等中的 7 个已达到或超过人力资源厅（人力厅）的性别均等目标。这意味着不仅在组织实现了均等，而且按 P2 至 P4，然后 D1 至副秘书长职等分列也实现了均等。表 6 说明了此信息。

表 6

##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职等分列的性别均等情况

职等	女	男	女性比例	共计
副秘书长	1	0	100	1
助理秘书长	3	0	100	3
D2	7	4	63.6	11
D1	24	24	50	48
P5	59	74	44.4	133
P4	122	131	48.2	253
P3	137	92	59.8	229
P2	64	40	61.5	104
共计	417	365	53.32	782



## F. 员工队伍规划：到 2023 年的环境署职位空缺和退休计划

20. 作为预测未来员工队伍需求的一部分，环境署继续监测本组织即将退休的人员名单，查明所有供资来源的专业及以上职等即将出现的空缺。员工队伍规划使本组织能够确定技能组合和未来的组织需求，用于通过有针对性的外联和人才引进来改善中长期地域多样性。

21. 根据专业及以上职等的 2021 年 12 月底至 2023 年底的退休计划和 2021 年底的空缺，环境署预计大多数征聘将使用经常预算以外的供资来源。

表 7

2021 年 12 月至 2023 年专业及以上职等退休人员数量，按供资分列

职等	经常预算 (按地域分配的员额)	所有其他供资来源
D2	—	1
D1	1	—
P5	1	8
P4	—	6
P3	1	3
P2	—	1

表 8

按供资分列的现有专业及以上职等空缺

职等	经常预算 (按地域分配的员额)	所有其他供资来源
D-1	0	2
P-5	1	16
P-4	5	23
P-3	1	36
P-2	0	26

## 第二节 — 打造技能更强和更多元化的员工队伍

### 1. 提高员工队伍技能和深化技术技能

22. 为致力于加强任务执行，环境署正在进行投资，以提高其员工队伍的技能，并深化对实务职位新聘用人员的技术要求。

23. 作为提高技能的努力的一部分，环境署目前有两个学习管理平台，用于工作人员培训和发展，具体如下：

(a) 企业学院旨在通过在线和混合课程以及数字辅导平台支持环境署的业务实践。目前正在向 150 多名基金管理干事提供课程，尤其侧重于反欺诈政策。数字辅导旨在起到培训后的“在职”指导支持作用。

(b) 环境署电子学习平台提供实务课程、讲习班和研讨会。目前的课程包括：方案和项目的成果制管理；联合国改革；水能力发展、淡水水质监测质量保证和淡水水质监测方案设计。

24. 还在开展与这些平台互补的其他工作，以深化技术和科学技能，包括通过制定科学战略以及在关键领域发展实践社区（例如塑料和淡水科学英才圈）；提供同行评审培训，包括跨多个学科的批判性思维和分析技能，以及开发全球环境监测跨领域平台，例如监测空气、水和海洋的全球环境监测系统。还通过数字化转型方案进一步关注科学和技术技能，为工作人员提供数据科学、分析、人工智能等方面的额外技能。

25. 在上述努力的同时，还将审查联合国秘书处人力资源框架内的现有环境职务类别，以期在对执行环境署任务至关重要的关键环境领域界定新的通用职务说明。这将使环境署能够界定对未来新聘用人员的新技术要求，以便与其以科学为基础的任务保持一致。

### 2. 正在开展的外联举措

26. 作为其招聘和外联战略的一部分，环境署正在加强其能力和办法，以吸引适应其需求的新人才、缩小剩余的性别差距，并加强区域组多样性和公平地域分配。在此背景下，环境署正在采取以下步骤：

(a) **领导层的承诺**——执行主任表达了她对加强区域组多样性和公平地域分配的坚定承诺。高级管理小组听取了关于外联战略的简报，并获悉招聘方面的进展将成为一项业绩计量指标。

(b) **资源和管理工具**——环境署招聘了一个 P3 外联干事职位，重点负责有针对性的地域外联和招聘。建立了一个人力资源管理看板，以对照预测的空缺，监测以性别和地域多样性为基础的当前和以往的招聘和人员配置情况。环境署正在监测今后两年的预测空缺和退休情况，以加强员工队伍规划并满足未来的技能要求。

(c) **外部人才引进战略**——环境署正在积极规划可进一步利用的现有伙伴关系和网络，以扩大外联工作的地域多样性。在恢复后的人才引进工作中，环境署加强利用各种传播渠道，包括有针对性地利用社交媒体渠道，同时充分利用环境署人员的专业网络和侨民团体，以及学术和研究合作机构。这使环境署得以提高其空缺职位的认知度。

(d) **通过招聘会进行外联**——环境署积极参与同会员国合作举办的职业洽谈和招聘会。这些外联活动为感兴趣的申请人提供了一个场所，可以直接参与并要求提供进一步信息，说明环境署的空缺、实习机会、工作人员福利、环境署申请和征聘程序，以及环境署任务执行情况。

(e) **直接外联**——环境署正在加强与任职人数不足的区域组国家的直接外联，以通过各种活动提高环境署及其征聘程序的认知度。这种有针对性办法的例子包括以下两个：(a) 在联合国人口基金的技术援助下，与联合国莫斯科信息中心在俄罗斯联邦组织了一次外联活动；(b) 会同乌克兰常驻环境署代表团在乌克兰举行了一次外联活动。

(f) **利用伙伴关系**——环境署正在加紧努力，通过联合国驻地协调员系统、联合国信息中心、整个联合国系统内的各种基金、机构和方案来利用伙伴关系和网络，以增强本组织的多样性，同时利用区域和国家内的地方环境网络和伙伴关系来发布职位空缺。与此同时，还努力通过常驻环境署代表团及其相关部委网络来扩大职位空缺发布范围。还越来越多地依靠其区域办事处、各多边环境协定和外派工作地点来扩大网络和外联，这对上述努力起到补充作用。

### 3. 加强区域组多样性的计划

27. 环境署致力于减少任职人数最多的区域组的比例，并提高任职人数不足的区域组的比例，从而降低其工作人员的区域组多样性构成的总体不均衡程度。与此同时，与联合国秘书处的其他部门一样，由于在全体会员国的公平代表性方面有所欠缺，以及员工队伍的的区域组构成不均衡，环境署多年来一直面临阻碍其取得进展的各种挑战。主要原因是难以增加来自无人任职和任职人数不足的会员国的申请人数。

28. 环境署改善其员工队伍的地域代表性的战略不仅要考虑区域组，还要考虑每个会员国的代表性。应当承认，每个区域组都有任职人数偏多和任职人数不足的国家，因此环境署希望同时解决这两方面的问题（区域组和具体会员国）。

29. 不过，经验表明，要取得明显的进展，需要从长远角度进行持续和深思熟虑的努力，在这方面，环境署打算实施一项四点计划，以加强无人任职和任职人数不足的会员国以及任职人数较少的区域组的代表性。

(a) 增加针对环境署的高层管理人员和各项业务的内部指示、信息传递、指导和监测、宣传运动，并强化问责机制。

(b) 继续通过现有和新的工具和平台加强线下和线上外联活动，以推广工作机会和改善雇主品牌。

(c) 利用会员国、其他联合国组织和国际组织网络的知识、经验和资源。

(d) 为任职人数较少的区域组以及无人任职和任职人数不足的会员国制定一项新的环境署方案。这一方案将面向年轻毕业生，以挖掘新人才和建立新的人才储备。该方案最终将力求：提高任职人数较少的区域组以及无人任职和任职人数不足的会员国在环境署的代表性；并在对任职人数较少的区域组的发展至关重要的技术领域培养青年人才的技能。

### 第三节 一 意见

30. 环境署的目标是成为制定全球环境议程的环境领域牵头机构。环境署管理层的目标是通过继续关注内部文化、多元和包容、消除种族主义和重视成果，支持本组织成为一个注重成果和绩效的组织。作为这些努力的一部分，环境署打算专注于提高其员工队伍的技能 and 深化技术技能，以满足其新的中期战略的需求。此外，还将继续致力于缩小剩余的性别均等差距，并实施上述四点计划，以提高无人任职和任职人数不足的会员国以及任职人数较少的区域组的代表性。这些努力将与员工队伍规划、在更广泛的联合国秘书处人力资源框架范围内加强职业管理工作结合起来，共同构成多年期人力资源战略的支柱，旨在使环境署能够加快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环境层面工作。

## 附录 1

下表是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环境署工作人员所代表的国籍清单。括号内的数字表示派驻内罗毕工作地点的工作人员人数。

会员国	区域	范围	副秘 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共计
阿富汗	亚太	人数不足						1			1
阿尔巴尼亚	东欧	范围内				2					2
阿尔及利亚	非洲	范围内					1 (1)	1			2 (1)
安哥拉	非洲	无人任职							1 (1)		1 (1)
阿根廷	拉美加勒比	范围内					1	2	2		5
澳大利亚	西欧和其他	范围内			2 (2)	1 (1)	6 (3)	3 (2)			12 (8)
奥地利	西欧和其他	人数偏多			1 (1)		5	4 (1)			10 (2)
阿塞拜疆	东欧	范围内					1				1
孟加拉国	亚太	范围内					2	2	1		5
巴巴多斯	拉美加勒比	范围内			1					1	2
白俄罗斯	东欧	范围内					1 (1)				1 (1)
比利时	西欧和其他	人数偏多			1	2 (1)	3 (1)	2 (1)	2		10 (3)
贝宁	非洲	范围内			1 (1)		1 (1)				2 (2)
不丹	亚太	范围内			1						1
玻利维亚	拉美加勒比	范围内					1 (1)			1	2 (1)
博茨瓦纳	非洲	范围内				1					1
巴西	拉美加勒比	范围内			1 (1)	2	4	8	1		16 (1)
保加利亚	东欧	人数偏多			1	1 (1)		1			3 (1)
布基纳法索	非洲	范围内						1 (1)			1 (1)
喀麦隆	非洲	人数偏多				1	4 (4)	1 (1)	1		6 (5)
加拿大	西欧和其他	人数偏多			3	5 (3)	11 (4)	16 (1)	7 (6)		42 (10)
佛得角	非洲	人数不足					1 (1)				1 (1)
智利	拉美加勒比	人数偏多					1 (1)				1 (1)
中国	亚太	人数不足			1 (1)	1	3	6	5 (1)	10 (6)	25 (8)
哥伦比亚	拉美加勒比	范围内				5 (1)	1	5 (1)			11 (2)
哥斯达黎加	拉美加勒比	范围内					1	1			2
科特迪瓦	非洲	范围内				1					1
古巴	拉美加勒比	人数不足				1	1		1		3
捷克共和国	东欧	范围内				1					1
丹麦	西欧和其他	范围内	1 (1)				3 (2)				4 (3)
吉布提	非洲	人数不足					1				1
刚果民主 共和国	非洲	范围内					1 (1)				1 (1)
厄瓜多尔	拉美加勒比	人数偏多						1	1		2
埃及	非洲	人数偏多				1	2 (1)	1			4 (1)
厄立特里亚	非洲	范围内						1 (1)			1 (1)
斯威士兰	非洲	范围内					1 (1)				1 (1)
埃塞俄比亚	非洲	人数偏多				2 (1)	4 (3)	1 (1)	1		8 (5)
斐济	亚太	范围内				1		3 (1)			4 (1)
芬兰	西欧和其他	人数偏多			3 (2)	2 (2)	7 (2)	4 (2)	2		18 (8)
法国	西欧和其他	人数偏多			1	4 (1)	12 (1)	13 (2)	6 (1)		36 (5)
冈比亚	非洲	范围内						1 (1)			1 (1)
格鲁吉亚	东欧	范围内					1		1 (1)		2 (1)
德国	西欧和其他	范围内			1 (1)	4 (2)	11 (2)	15 (6)	12 (2)		43 (13)
加纳	非洲	范围内					1 (1)	2 (2)			3 (3)
希腊	西欧和其他	范围内				1 (1)	3 (2)	2	3		9 (3)
危地马拉	拉美加勒比	范围内					1				1
圭亚那	拉美加勒比	范围内					1				1 (1)
洪都拉斯	拉美加勒比	范围内					1				1
印度	亚太	范围内		1	1	6 (2)	7 (3)	4 (1)	1		20 (6)
印度尼西亚	亚太	范围内				2 (2)	1				3 (2)
伊朗	亚太	范围内				1					1
伊拉克	亚太	范围内				1					1
爱尔兰	西欧和其他	人数偏多				1 (1)	2	3 (1)			5 (2)
意大利	西欧和其他	人数偏多			2 (1)	3 (2)	9	11 (3)	6 (4)		31 (10)

会员国	区域	范围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共计
日本	亚太	人数不足			1 (1)	1	4 (1)	6	4 (1)	6 (2)	22 (5)
约旦	亚太	范围内				1 (1)		1 (1)	1	1 (2)	4 (3)
哈萨克斯坦	亚太	范围内						1 (1)	1	1	3 (1)
肯尼亚	非洲	人数偏多			2 (2)		3 (3)	20 (15)	23 (19)	8 (7)	56 (47)
吉尔吉斯斯坦	亚太	范围内					1		1		2
黎巴嫩	亚太	范围内				1 (1)	1 (1)	2	3 (3)		7 (4)
利比亚	非洲	无人任职						2			2
卢森堡	西欧和其他	人数不足						1			1
马拉维	非洲	人数偏多						1 (1)			1 (1)
马来西亚	亚太	范围内					1	1	1		3
毛里塔尼亚	非洲	范围内					1	1			2
毛里求斯	非洲	范围内					1 (1)		1		2 (1)
墨西哥	拉美加勒比	人数偏多			2 (1)	1	3 (1)	1			7 (2)
摩洛哥	非洲	人数偏多					1	4 (3)			5 (3)
纳米比亚	非洲	人数不足					1				1
尼泊尔	亚太	范围内						1 (1)	2	1 (1)	4 (2)
荷兰	西欧和其他	人数偏多					6 (4)	6 (2)	5 (3)	4 (3)	21 (12)
新西兰	西欧和其他	范围内			1 (1)	1 (1)	2	1			5 (2)
尼日尔	非洲	范围内						2 (1)			2
尼日利亚	非洲	范围内					1	1	1 (1)	1 (1)	4 (2)
挪威	西欧和其他	人数不足					1		1		2
巴基斯坦	亚太	范围内				1	1	2 (1)			4 (1)
秘鲁	拉美加勒比	人数偏多				1	1		1 (1)	1	4 (1)
菲律宾	亚太	范围内					2	2	3		7
波兰	东欧	范围内				1		1 (1)		2	4 (1)
葡萄牙	西欧和其他	人数偏多				1 (1)		2			3 (1)
大韩民国	亚太	人数不足					1	3 (2)	2 (2)	4 (3)	10 (7)
罗马尼亚	东欧	范围内							3		3
俄罗斯	东欧	人数不足					2	2 (1)	1	1	6 (1)
卢旺达	非洲	范围内						1 (1)	1 (1)		2 (2)
圣卢西亚	拉美加勒比	无人任职						2			2
沙特阿拉伯	亚太	人数不足						2	1		3
塞内加尔	非洲	范围内					1	1 (1)			2 (1)
新加坡	亚太	范围内						1			1
南非	非洲	人数偏多				1 (1)	6 (1)	4 (2)	1 (1)		12 (5)
西班牙	西欧和其他	人数偏多				2 (1)	3	8 (2)	13 (4)	1	26 (7)
斯里兰卡	亚太	范围内						2		1	3
无国籍									1 (1)		1 (2)
瑞典	西欧和其他	范围内					4 (3)	2 (1)	2	7 (1)	15 (5)
瑞士	西欧和其他	范围内					2	1	5 (1)	1	9 (1)
叙利亚	亚太	范围内							2		2
坦桑尼亚	非洲	范围内		2 (1)			1 (1)	1 (1)			4 (3)
泰国	亚太	范围内						2 (1)	1		3 (1)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拉美加勒比	人数偏多					1		2 (1)		3 (1)
突尼斯	非洲	范围内							1		1
土耳其	西欧和其他	人数不足					1	1	1		3
土库曼斯坦	亚太	人数不足						1			1
乌干达	非洲	人数偏多				2 (1)	3 (2)	5 (5)			10 (8)
乌克兰	东欧	范围内						1			1
英国	西欧和其他	人数偏多				3 (1)	11 (6)	13 (8)	7 (3)	2	36 (18)
美国	西欧和其他	人数不足			2 (2)	8 (3)	10 (4)	14 (5)	16 (7)	1 (1)	51 (22)
乌拉圭	拉美加勒比	人数偏多				1		2			3
委内瑞拉	拉美加勒比	人数不足					1 (1)	1 (1)	1		3 (2)
越南	亚太	范围内							1		1
也门	亚太	范围内					1				1
赞比亚	非洲	范围内							1		1
津巴布韦	非洲	人数偏多						1			1
		<b>共计</b>									<b>778 292</b>

## 附录 2

下表是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的组成：2021 年工作人员统计数据”的报告中无人任职、任职人数不足和任职人数偏多的国家名单。

无人任职	任职人数不足	任职人数偏多
安道尔	阿富汗	奥地利
利比亚	格林纳达	法国
东帝汶	阿曼	葡萄牙
安哥拉	安提瓜和巴布达	比利时
马绍尔群岛	几内亚比绍	德国
图瓦卢	巴布亚新几内亚	西班牙
伯利兹	巴林	保加利亚
摩纳哥	日本	爱尔兰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大韩民国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文莱达鲁萨兰国	巴西	喀麦隆
瑙鲁	科威特	意大利
瓦努阿图	俄罗斯联邦	乌干达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佛得角（2019 年 12 月：无人任职）	加拿大
帕劳	莱索托	肯尼亚
赤道几内亚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卡塔尔	柬埔寨	智利
基里巴斯	利比里亚	黎巴嫩
圣卢西亚	圣马力诺（2019 年 12 月：范围内）	乌拉圭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中国	厄瓜多尔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列支敦士登（2019 年 12 月：无人任职）	马拉维
	沙特阿拉伯	津巴布韦
	科摩罗	埃及
	卢森堡	墨西哥
	所罗门群岛	埃塞俄比亚
	古巴	摩洛哥（2019 年 12 月：范围内）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芬兰
	南苏丹	荷兰
	吉布提（2019 年 12 月：范围内）	
	莫桑比克	
	苏里南	
	多米尼克	
	纳米比亚（2019 年 12 月：范围内）	
	土库曼斯坦	
	加蓬	
	挪威	
	美利坚合众国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 附录 3

下表显示环境署在内罗毕以外工作地点的工作人员（不包括多边环境协定）。

会员国	区域组	工作地点																											总计								
		阿比让	亚的斯亚贝巴	阿拉木图	阿皮亚	雅典	曼谷	北京	贝鲁特	波恩	巴西利亚	布鲁塞尔	釜山	剑桥	哥本哈根	日内瓦	雅加达	喀布尔	喀土穆	金斯顿	麦纳麦	墨西哥城	莫斯科	新德里	纽约	努瓦克肖特	大阪	巴拿马城		巴黎	太子港	拉巴斯	利雅得	富山县	维也纳	华盛顿特区	
阿富汗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阿尔巴尼亚	东欧国家组					1									1																					2	
阿尔及利亚	非洲国家组																											1								1	
阿根廷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4									4	
澳大利亚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1				1																									2	
奥地利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1								1												2								2	6	
阿塞拜疆	东欧国家组														1																					1	
孟加拉国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3								1										1											5	
巴巴多斯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1					1																2	
比利时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2										1			1							1	1	6
不丹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巴西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1				2												2	4								9	
保加利亚	东欧国家组																																		1	1	
喀麦隆	非洲国家组	1																																		1	
加拿大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1	1		1					8						1							1								1	2	16
中国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3	4				1			3														3							14	
哥伦比亚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1												3	1								5	
哥斯达黎加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1											1	
科特迪瓦	非洲国家组	1																																		1	
古巴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1																					1	
捷克共和国	东欧国家组											1																								1	
厄瓜多尔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1													1								2	
埃及	非洲国家组														1													2								3	
埃塞俄比亚	非洲国家组														1																					1	
斐济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1								3	
芬兰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5										1		1									7	
法国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2	1			1	3				6													9	1							23	
格鲁吉亚	东欧国家组																										1									1	
德国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2			1					4					1								7								15	
希腊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3									1																					4	
危地马拉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1																1	
洪都拉斯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1	1	
印度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3								2		1											1								11	
印度尼西亚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会员国	区域组	工作地点																								总计												
		阿比让	亚的斯亚贝巴	阿拉木图	阿皮亚	雅典	曼谷	北京	贝鲁特	波恩	巴西利亚	布鲁塞尔	釜山	剑桥	哥本哈根	日内瓦	雅加达	喀布尔	喀土穆	金斯敦	麦纳麦	墨西哥城	莫斯科	新德里	纽约		努瓦克肖特	大阪	巴拿马城	巴黎	太子港	拉巴特	利雅得	富山县	维也纳	华盛顿特区		
伊拉克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爱尔兰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2	2	
意大利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2					1		4										1			1								5	14	
日本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4			2					2										1			2							1	13		
约旦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1	
哈萨克斯坦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1	
肯尼亚	非洲国家组		1				1			1					3					1															1	9		
吉尔吉斯斯坦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2	2	
黎巴嫩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1	3	3	
利比亚	非洲国家组						1			1																										2	2	
卢森堡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1	1	1	
马来西亚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3																													3	3	
毛里塔尼亚	非洲国家组	1																																		1	1	
墨西哥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1							1			1									1	4	4		
蒙古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1	
黑山	东欧国家组					1																													1	2	2	
摩洛哥	非洲国家组																																	1		1	1	
尼泊尔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1	
荷兰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1								3	1				1																6	6	
尼日尔	非洲国家组																								1											1	1	
尼日利亚	非洲国家组																																		1	1	1	
挪威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1											1	1	
巴基斯坦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1											3	3	
秘鲁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1	1																					2	2	
菲律宾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2																				2	5	5	
波兰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2																					2	2	
葡萄牙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1								1																					2	2	
大韩民国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2								1																					3	3	
罗马尼亚	东欧国家组														2																					2	2	
俄罗斯联邦	东欧国家组														1								1											1		3	3	
圣卢西亚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1															1	2	2	
沙特阿拉伯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2	2	
塞内加尔	非洲国家组																																			1	1	1
塞尔维亚	东欧国家组																																		1	1	1	
新加坡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1	1
南非	非洲国家组								1				1		1																					1	4	4
西班牙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4										1				7	2							14	14
斯里兰卡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2	2	
瑞典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1				1								1									1				1	1							6	6	

会员国	区域组	工作地点																												总计								
		阿比让	亚的斯亚贝巴	阿拉木图	阿皮亚	雅典	曼谷	北京	贝鲁特	波恩	巴西利亚	布鲁塞尔	釜山	剑桥	哥本哈根	日内瓦	雅加达	喀布尔	喀土穆	金斯顿	麦纳麦	墨西哥城	莫斯科	新德里	纽约	努瓦克肖特	大阪	巴拿马城	巴黎		太子港	拉巴特	利雅得	富山县	维也纳	华盛顿特区		
瑞士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4																						5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2	
泰国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2																													2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1					1																	2	
突尼斯	非洲国家组					1																															1	
土耳其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1																			3	
乌干达	非洲国家组														1																						1	
乌克兰	东欧国家组														1																						1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2	1						1		4																					1	11	
美利坚合众国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2				1				7																						6	20
乌拉圭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2		2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1																						1	
也门	亚洲-太平洋国家组								1																												1	
<b>总计</b>		3	2	1	1	14	43	4	8	7	2	5	1	3	2	95	1	1	1	8	1	1	1	3	12	1	3	25	61	1	1	2	1	6	12	333		